

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卷烟厂 2025-2026 年度烟草分选系统维保服务项目（两年）招标公告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对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卷烟厂 2025-2026 年度烟草分选系统维保服务项目（两年）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有兴趣的投标人前来参与投标。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

一、招标内容：

1. 招标编号：JSTCC2400611748

2. 招标内容：对南京卷烟厂叶片线 2 台激光烟草分选系统采购维保服务，每台每年两次。具体执行时间根据生产调度情况进行安排。

激光烟草分选系统型号如下：

烟草分选系统型号	生产厂家	位置
TB5	TOMRA	8000kg/h 叶片线
Helius 1200	TOMRA	3000kg/h 叶片线

3. 服务期：两年

4. 最高投标限价：

（1）总价最高投标限价（含税）：人民币 36.755 万元整

（2）单价最高投标限价（含税）：

TB5 设备维保单价最高投标限价：45943.75 元/台·次；

Helius 1200 设备维保单价最高投标限价：45943.75 元/台·次。

二、合格的投标人：

本次招标的合格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合法身份的文件）。

2.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评标时发现不满足前述规定，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名录的投标人，提供“在本次招标活动前3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承诺书，承诺书上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登陆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

4.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在线注册、发售并下载招标文件，在线制作投标文件及在线开评标。**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1月11日9时至2024年11月20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陆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下载者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所需时间，下载者必须在前述时间段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4.2 平台服务费300元，下载后不退。

4.3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网址为：

<http://www.365trade.com.cn/>。下载者首次登陆平台前，须前往平台免费注册，平台将对下载者注册信息与其提供扫描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可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采购项目；同一单位不同的经办人可各自建立不同账户。同时下载者须通过平台办理企业 CA 锁（北京 CA，带电子签章），以便在投标过程中使用。企业 CA 锁服务费：350 元/年费、50 元一次性介质费。

4.4 下载者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发票管理”模块进行操作。平台服务费发票由下载者在支付后 3 日内登陆前述模块下载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非因招标人或平台公司原因，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退换。

4.5 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提供操作手册，下载者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注册、登录、购买支付、发票开具领取等操作。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 时到 6 时。

4.6 联合体投标（如允许）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并授权其以自身名义在平台办理注册、购买文件、缴纳保证金等手续，其在平台的办理行为，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4.7 下载者请将下列材料上传至平台，材料不全的，不予获取招标文件：

（1）基本存款账户证明材料（开户许可证或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开户证明材料）；

（2）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合法身份的文件；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4）经办人身份证。

五、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9:00（北京时间）。

六、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至指定平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其他事项：

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的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获取招标文件。

2. 根据《中国烟草总公司对行贿供应商实施禁入的通知》和《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对行贿供应商禁入管理规定》要求，具有向烟草行业干部职工行贿行为的供应商(适用于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行贿人)，在禁入期内禁止参加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及所属企业的采购项目。基于违约责任或自主承诺不参加投标活动的，在相应期限内禁止参加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卷烟厂的采购项目。

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提供虚假的业绩、信用状况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进行投标的、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实施禁入措施管理规定，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对于被认定为有行贿行为的供应商，招标人可采取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列入黑名单等措施。一经发现供应商违规转包情况的，招标人可采取约谈、缩减供应量、缩短供应期、直至解除合同等措施。在定期和不定期评价中评定为不合格的供应商，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从招标人合格供应商库中移除。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jszbtb.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外网(www.jszygs.com)中的信息公开栏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郑和中路 118 号 D 座 16 楼 1607 房间

联系人：马力、齐文楷

电话：025-82281992、86637438

传真：025-83240906

招标人：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兴隆大街 31 号

联系人：陈工

电话：025-69897275